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金融系

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1﹞2号）及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相关文件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坚持首善标准，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金融系就做好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安排如下：

**一、复试的实施**

**（一）复试分数要求**

1、参加复试的考生，其初试分数不低于教育部《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中所划定的分数线。

2、本年度金融系线上生合计4人，低于计划招生数，全部进入复试。

**（二）复试时间**

考生测试：2021年4月2日上午9:30

正式复试：2021年4月6日下午13:00

**（三）复试方式**

1、复试各环节均采用互联网平台、电子邮件、电话等非现场方式，包括招生咨询、材料收缴、资格审核、面试考核等环节，不安排任何现场形式招生活动。

2、复试采取网络远程面试方式进行，包括专业综合能力面试和外语综合能力测试。将往年复试阶段笔试考试中考察的重点内容纳入面试一并考察。同时由考生提供个人专业能力与潜质相关证明材料，供复试小组综合评价参考。

3、复试尽可能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按复试考生人数150%左右准备充足题量的题库，以应对突发情况。采取结构化的方式组织复试试题，做到每名复试考生答题数量、时长、难度基本相当。

4、复试中，要采取“一平台”（学信网远程复试平台）“三随机”（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等方式，加强过程监管，严防“作弊”。要充分运用复试平台提供的 “双机位”“防锁屏”等技术手段提高防范作弊水平。

5、每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每个复试小组必须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全程录音录像，相关资料至少留存一年备查；同一学科类别、专业领域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原则上应统一。

**（四）复试主要内容**

金融系拟充分发挥复试的选拔作用，根据培养目标和学科特色，结合生源特点，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考查。复试包含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两大基本方面：

1、专业素质和能力：

（1）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2）大学毕业论文和发表论文情况；

（3）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4）外语综合能力测试，包括听说能力；

（5）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综合素质和能力：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人文素养等；

（2）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3）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

**（五）复试材料**

考生复试前须提供如下材料的原件或扫描、拍照电子版，以便相关院系全面考察：

1、准考证；

2、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正反面印在一页 A4 纸上）；

3、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往届生）；学生证原件（包括个人信息页和注册页）或在读证明（应届生）；

4、个人陈述（包括个人基本信息、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科研能力和经历、研究生期间学习研究规划，1500字左右）；

5、可以反映考生科研能力和潜质、综合素质和能力的其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本科毕业学校正式成绩单、毕业论文（大纲、摘要或进展报告）、科研成果、参加学术科研活动等方面的情况和证明。

以上材料作为复试小组考核的重要参考，考生未提交视为没有；以上材料均应保证真实性。

**（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

考生应在复试期间提交由所在单位、存档单位党组织（党委、分党委、党总支）出具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鉴定材料。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拟录取考生体检在入学体检中完成，体检不合格者，按要求取消入学资格。

**（七）成绩的评定及计算**

网络远程面试包括专业综合能力面试和外语综合能力测试。

专业综合能力面试主要考查学生综合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总分200分；外语综合能力测试（含听力和口语）50分。复试总分为250分，合格线为150分。入学考试总成绩为初试成绩（总分500分）和复试成绩（总分250分）之和。

**二、调剂**

**（一）考生参与调剂的基本条件**

1、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应相同。

2、报考学术型学位考生可以调剂到相关专业学位专业，报考专业学位考生不得调剂到学术型学位专业。

**（二）调剂工作程序及要求**

1、为方便考生调剂，及时告知第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情况及复试结果。

2、中国研招网（yz.chsi.com.cn）“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的开放日期为2021 年3 月20 日，调剂的具体要求和调剂服务系统的使用方法可详见研招网相关栏目的说明。

3、金融系本年度上线生源不足，决定从校内其他院系和校外单位合格生源中调剂，不复试录取线下生源。接收调剂时优先选择第一志愿报考本校其他院系、专业的合格生源以及本校应届毕业生报考其他高校需要调剂的合格生源。

4、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得低于12 个小时，开放关闭调剂系统时间会提前公布。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5、复试录取工作小组确定调剂工作要求和程序，确定调剂考生名单，填写系调剂复试名单，并经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进行复试。接收调剂考生必须通过“调剂系统”进行，未经该系统录取的调剂考生在录取检查中不予认可。

6、调入考生的调剂工作由招生办归口管理，由系进行“调剂系统”中的操作和具体工作的实施。调出考生的相关材料不得由考生本人携带，招生办将根据考生的调剂申请和考生调入单位的接收函向考生调入单位机要寄送考生自命题科目试卷等相关材料。

**三、录取**

金融系严格执行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计划，录取人数为6人。不在招生计划之外对考生承诺预录取。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被录取前与系、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协议。

被录取的全日制学习方式的非定向就业考生的人事档案必须转入我校，户口可按个人意愿确定是否转入。调档函随录取通知书一并发放。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得列入拟录取名单进行公示或上报。

**四、录取信息公开**

金融系将进一步健全研究生招生录取信息公开机制，确保招生录取工作规范透明，增强招生录取工作公信力，并按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做好对所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和解释说明工作。本系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由本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进行。

根据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认真测算我系上线考生的生源余缺情况，及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发布生源余缺信息。

金融系在金融所网站开辟专栏，在复试前向社会公布金融系2021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复试考生名单；复试后向社会公布复试结果（排名）、拟录取考生名单。

公示方式：网上专栏公示（http://ifb.cass.cn/newpc/）

**五、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咨询和监督电话：81360224。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2021年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2837456。

金融系咨询电话：010-65265130。

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纪委：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学27号5层，电话010-65265190 转纪委。

本方案内容如有更改，以金融系的解释和通知为准。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金融系

2021年3月24日